

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决定对“电子税务局系统智慧化升级改造项目”以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延期。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549号），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59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3.33元，共计募集资金54,106.47万元，扣除总发行费用人民币4,691.50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9,414.97万元。上述资金已于2021年6月24日到位，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天健验〔2021〕328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二、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3年11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未经审计)	募集资金投入进度
----	------	--------	-----------	----------------------	----------

1	电子税务局系统智慧化升级改造项目	39,641.47	21,481.96	21,679.95	100.91%
2	亿企赢财税综合管理与服务平台升级改造项目	41,237.37	22,346.78	4,373.13	19.57%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308.49	5,586.23	3,326.34	59.55%
合计		91,187.33	49,414.97	29,379.42	59.45%

注：电子税务局系统智慧化升级改造项目累计投入 38,954.39 万元，其中通过募集资金投入 21,679.95 万元，自有资金投入 17,274.44 万元，目前募集资金已全部投入，项目建设尚未完成，剩余将用自有资金补足，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项目投入进度达到项目总预算的 98.27% 左右。

三、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一）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公司结合当前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在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电子税务局系统智慧化升级改造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延期，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原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电子税务局系统智慧化升级改造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电子税务局系统智慧化升级改造项目”旨在公司新建大楼内实施建设智慧税务大脑云计算中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旨在公司新建大楼内实施建设业务实验室和技术实验室。受防控及所在地重大活动保障等外部客观因素影响，上述募投项目实施场地建设进度放缓，使得项目的实际投资进度与原计划投资进度存在一定差异。公司在充分考虑当前项目建设进度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基础上，拟将上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四、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客观原因和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和投资规模，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本次调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目前上述募投项目实施场地土建工程已完工，公司将加强对相关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积极协调人力、物力等资源配置，保质保量加快新建大楼装修进度，使项目按新的计划进行建设，早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实现预期效果。

五、公司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专项意见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募投项目实施产生不利影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涉及项目的实施主体、项目内容及投资总额等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

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3 日